

证券代码：300936

证券简称：中英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2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上午 10 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5 年 4 月 7 日以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冯金成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同时公司内控制度得到有效的执行，同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了股东的短期和长期利益，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同意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为公司提供高质量、专业化的审计服务，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监事 2024 年薪酬的确定及 2025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监事，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以及在公司担任职务的情况确定薪酬待遇，不再另行支付监事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全体监事与此议案有关联关系，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并同意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和经营计划，经审慎研究和综合评估，对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规模，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州中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